

南民函〔2025〕92号

办理标志（A）

关于南安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288号提案的答复

王声彬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建设补贴社区长者食堂的建议》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

（一）针对提案“加大建设投入”建议，答复如下：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将其作为重要民生工程，把长者食堂建设纳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民生保障的重点规划项目，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工作思路，突出重点，创新举措，强力推进，从源头上确保场地供给。在新建

社区时，依据人口密度和老年人分布情况，科学规划并预留充足的场地用于长者食堂建设；针对老旧社区，积极盘活资产，探索改造闲置空间，如废弃厂房、闲置社区用房等，打造长者食堂，为老年人提供便利的就餐场所。同时，设立长者食堂建设专项资金，为项目推进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积极引入社会资本参与，采用 PPP 模式与企业展开合作，通过给予企业税收优惠、场地使用优惠等权益，充分调动企业的积极性，共同推动长者食堂设施的升级与完善，提高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

2019 年以来，我市加快推进老年人助餐点建设，将老年人助餐点（长者食堂）建设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每个项目补助 30 万元，按照供餐能力每日 100 人以上，就餐座位 50 个以上进行餐厅、厨房改造建成长者食堂 37 个。2025 年，将投入 180 万元，依托农村幸福院、村老年活动中心、“党建+”邻里中心再新建（或改造）长者食堂 6 个，可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堂食、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送餐、为在周边社区活动的老年人提供配餐等服务。

探索“公益+商业”模式，解决长者食堂可持续运营难问题。皇家滨城小区“物业+养老”服务中心长者食堂、柳城街道帽山社区长者食堂引入物业、餐饮企业等第三方机构运营，将长者食堂升级为全龄化社区食堂，从服务老年人拓展为服务全社区居民，既满足老年人公益就餐需求，也面向市场经营，提高了食堂“造血”能力。从单一养老服务场所，到全龄共享的社区枢纽，社区长者食堂的实践，不仅破解了传统长者食堂的运营困境，更成为

邻里情感联结的纽带、基层治理创新的缩影。

(二) 针对提案“完善补贴策略”建议，答复如下：

我市老年人助餐工作走在泉州市前列，霞美镇四黄村“幸福园”、金山村“养生馆”、官桥镇西庄村“幸福食堂”、眉山乡观音村“爱心食堂”等经验做法得到了社会 and 群众的认可，通过示范引领，推动全市老年人食堂健康发展。霞美镇四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为全村 70 周岁以上的老人免费提供午餐和晚餐，并为没来用餐的老人每月补贴 100 元；眉山乡观音村爱心食堂为村里 65 周岁以上的老人提供免费午餐，每日的伙食根据该村村医志愿者提供的营养均衡的膳食搭配进行烹饪；官桥镇西庄村农村幸福院 65 岁以上老人自愿报名用餐的每月只需缴纳 80 元，就能在幸福院享受一份丰盛的午餐和晚餐。霞美镇金山村为 60 岁以上老人供应一日三餐，并设置用膳挂签牌，避免餐饮浪费。

近年来，按照有关文件规定标准对新建住宅小区同步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在小区的养老服务站建设长者食堂。通过政府补助、社会捐助、村集体互助等方式，积极引导村（社区）多渠道筹集资金，建立长效保障机制。一是进一步提高补贴金额。综合考虑食材成本、人力成本以及就餐老人数量等因素，制定科学合理的补贴标准。补贴范围涵盖食材采购、员工工资等关键运营成本，以此稳定餐食价格，让老年人能够吃得实惠。保障员工待遇，留住专业人才，提升服务水平。二是拓宽补贴来源渠道。积极动员慈善组织、爱心企业等社会力量多元参与。对于捐赠者，严格落实税收优惠政策，让其享受到政策红利，以此鼓励更多社会资源

投入长者食堂建设，充实资金池，确保长者食堂的可持续运营。

(三) 针对提案“强化监督管理”建议，答复如下：

一是严格质量监督。督促指导各养老机构、长者食堂要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食品采购索证索票制度，确保食材来源安全可靠；规范食品加工流程，杜绝违规操作；加强食堂环境卫生管理，为老年人营造整洁、卫生的就餐环境。联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采取日常检查与不定期抽检相结合的方式，对食材采购、食品加工、食堂卫生等各个环节进行全方位监督。

二是建立考核机制。设立科学的绩效评估体系，从服务质量、运营效率、老年人满意度等多个维度对长者食堂进行综合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动态调整补贴金额，对表现优秀的食堂给予奖励，树立行业标杆；对不达标的食堂责令限期整改，切实保障长者食堂的服务质量和运营水平。

三是落实安全措施。设置场所安全警示标识，对相关建筑物设置防滑提示牌、阶梯提醒、扶手、紧急呼叫铃等适老化设施，灭火器、应急灯等消防设施配备齐全，安全出口标识清晰，保证前来就餐长者的安全。

下一步，我局将与相关部门协调配合，不断创新监管方式，持续做好长者食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积极争取政府政策支持，推进长者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规范长者食堂经营行为，逐步解决长者食堂食品安全监管中的难点问题，推动长者食堂食品安全规范提升，让老年人吃得安全、吃出健康，感受到“稳稳的幸福”。

(四) 针对提案“整合社区资源，与周边商超、市场联建食材供应链，降采购成本；组织志愿者助力，分担分发、清洗、陪餐等工作，减人力开支。多方合力，让长者食堂成为老人的温馨“食”光港湾”建议，答复如下：

一是整合社区资源。积极整合社区周边资源，与商超、市场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联合构建食材供应链。通过集中采购、优化物流配送等方式，降低食材采购成本，确保食材新鲜、价格合理，为长者食堂提供稳定、优质的食材供应。充分发挥供销社“统购”与“统销”优势，整合资源，搭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综合平台，加快推进农村流通现代化，构建市、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健全区域内物资供应链。我市供销社历年来累计建设综合服务网点 153 个，发展经营网点 278 个，有较大规模的商超 11 家，农资料经营网点 40 个，可为长者食堂配合提供充足的物资供应，为老个提供安全、健康、绿色的食品，配合打造开放、集约、共享的近邻长者就餐服务圈。

二是链接社会资源。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发展公益性、互助式助老食堂，广泛组织志愿者参与长者食堂服务，志愿者可分担餐食分发、餐具清洗、陪餐聊天等工作，不仅能有效减轻食堂人力开支，还能为老年人带去更多关怀和温暖，增强老年人的幸福感和归属感。同时，统筹政府补助、慈善捐赠、志愿服务、公益性岗位等多种资源，确保助餐服务的可持续性，通过多方协同合作，让长者食堂真正成为老年人的温馨“食”光港湾。

二、其他

收到提案后，我局高度重视，指派分管领导和相关科室专门负责提案答复工作。现就《关于加强建设补贴社区长者食堂的建议》最终形成正式答复。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关注长者食堂建设运营中的问题，不断完善相关政策措施，进一步加强与各部门、社会各界的沟通协作，共同推动我市长者食堂建设高质量发展，为老年人提供更加优质、便捷、贴心的助餐服务。

感谢您对我市社区长者食堂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以您的建议为契机，不断完善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努力为老年人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高效的养老服务，让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

分管领导：吴帮助

经办人员：黄惠莲

联系电话：0595-86373661

南安市民政局

2025年7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办、市政府督查室。

（共印10份）
